**2021年度城市社区干部参加社会保险补贴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拨付2021年城市社区干部参加社会保险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259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2021年11月收到项目资金157178元；2021年12月支付项目资金157178元；本单位对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已完成项目资金的拨付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对全镇两个城市社区按时足额缴纳保险的社区干部进行补助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社区干部按时足额缴纳保险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资金按时拨付到位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解决保险资金157178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无

（2）社会效益。解决社区干部后顾之忧，更好地为社区服务

（3）生态效益。无

（4）可持续影响。无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社区干部满意度9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9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